

甘孜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工作报告

——在甘孜县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甘孜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谢春英

(2021年3月19日)

各位代表：

我受县十四届人大常委会委托，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2020年主要工作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年，也是脱贫攻坚战役和“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更是县委团结带领全县各族人民群众志成城，团结一致，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的一年。一年来，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县人大常委会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始终坚持党的领导，全面履行法定职责，充分发挥代表作用，切实加强自身和基层人大建设，迈出了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坚实步伐，唱响了担当与作为的主旋律。全年共召开党组会议6次，主任会议16次，常委会会议10次，听取和审议“一府一委两院”工作报告26项，开展执法检查、专题视察调研8次，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22人次，依法补选州人大代表1人。

一、坚持正确方向，维护全县大局

一年来，县人大常委会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保持正确政治方向，努力维护全县大局。

(一) 始终坚持党的领导。常委会党组充分发挥领导核心作用，切实扛起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政治责任，主动围绕县委确定的目标任务研究部署人大工作，全年召开16次集体学习会，机关坚持周二学习制度，组织机关干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确保机关干部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认真执行《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等规定，切实强化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

(二) 认真落实县委部署。常委会坚定不移贯彻县委的决策部署，班子成员在疫情防控、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维护稳定、扫黑除恶等全县中心工作上，强化监督，亲力亲为，用心尽力，出谋划策，协调解决具体问题，积极贡献人大智慧和力量。面对严峻的新冠肺炎

疫情，常委会领导率先垂范，下沉基层，分赴所联系的片区乡镇，严格按照“防源、断线、固边、净土”的疫情防控工作思路，恪守应尽之责，并动员各级人大代表，参与联防联控工作，不折不扣落实县委指令，尽职尽责坚守防控一线，善始善终开展防控工作，充分发挥了人大和人大代表作用。常委会高度重视脱贫攻坚工作，班子成员全部投入脱贫攻坚一线，自觉履行脱贫攻坚的政治责任，全面统筹包乡联系乡镇脱贫攻坚工作，机关干部深入联系乡贫困村、贫困户走访调研，协调解决具体困难。在全年各敏感时期，常委会领导深入基层，全力维护社会政治稳定，机关全体干部认真履行维稳工作职责，全面完成了街面群防群治、驻村维稳等各项任务。组织开展甘孜县乡镇行政区划调整改革调研，并审查通过《甘孜县乡镇行政区划调整改革方案》，要求县政府和有关部门、乡镇按照“确保稳定、顺利交接、平稳过渡”的原则，督促甘孜县乡镇行政区划调整工作依法有序顺利进行。完成甘孜县《革命老区县发展史》丛书编辑相关工作。

（三）依法开展人事任免。准确把握县委意图，依法做好人事任免工作。全年共任免县人大常委会专门委员会工作人员3人次、县人民政府组成局工作人员3人次、县人民法院工作人员10人次、县人民检察院工作人员6人次；暂停执行代表职务1人，接受辞去代表职务3人。实现任命对象任前法律知识考试、向宪法宣誓的全覆盖，增强任命对象政治意识、宪法意识和宗旨意识。

各位代表，党政军民学，东西南北中，党是领导一切的。只要我们自觉讲党性，始终以党的旗帜为旗帜，以党的方向为方向，以党的意志为意志，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就能焕发出无限生机，人大工作就能在新时代发展的进程中迸发出不竭动力。

二、注重监督实效，依法担当作为

一年来，县人大常委会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坚持精准监督、有效监督，努力提高监督实效，推动全县各项工作稳步发展。

（一）护航经济稳健运行。听取和审议了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报告，建议县政府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全力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各项工作。听取和审议了2020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审查批准了财政预算、预算执行、预算调整、决算等报告和盘活存量资金的方案，听取和审议了2019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结果整改落实情况报告、2020年度审计工作情况报告，要求严格规范预算管理，保持财政收入稳定增长，发挥好财政资金保障作用。听取和审议了全县国有资产管理情况专项报告，要求进一步落实主体责任，盘活存量资产，实现保值增值。专题听取和审议了“十三五”规划执行情况报告，要求进一步加快推进重点项目建设，以脱贫攻坚为统揽推进乡村振兴发展，科学编制好“十四五”规划。

（二）助推民生事业发展。常委会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充分发挥人大及其常委会民意机关作用，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监督重点，切实维护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听取和审议了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生态保护、教育卫生、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等相关民生专项报告12个，发出审议意见书12份，提出建议意见100余条。组织人大代表对甘孜县边远牧区育才学校、脱贫攻坚产业发展等民生热点事项开展了视察调研，完成了《甘孜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调研情况》《甘孜县脱贫攻坚产业发展调研情况》等5篇调研报告，提出的工作对策建议得到县委的高度重视和充分肯定。配合上级人大开展了经济运行情况、生态环境目标完成情况、法治化营商环境、传染病

防治、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食品安全等10余项调研，使全县相关工作得到全面检视和有效改进。

（三）强化司法工作监督。司法工作关系社会公平正义，常委会分别听取和审议了《法院工作报告》《检察院工作报告》《公安工作报告》《司法行政工作报告》，专门听取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情况专项报告》《县人民检察院关于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情况专项报告》《甘孜县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专项报告》，促进了司法机关严格执法、公正文明执法。继续推行了常委会会前学法制度，全年开展会前学法6次。

（四）保障法律贯彻实施。法的生命力在于实施，常委会组织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四川省饮用水水源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开展执法检查。配合四川省人大常委会在甘孜县开展了《四川省非物质文化遗产条例》贯彻实施情况执法检查。配合州人大常委会开展了《四川省工伤保险条例（草案）》《甘孜藏族自治州藏医药发展条例》《甘孜州畜禽屠宰管理条例》《甘孜藏族自治州实施〈四川省城乡规划条例〉的补充规定》立法前期调研，《甘孜藏族自治州藏传佛教事务条例》修订调研，有效促进了各项法律法规在甘孜县的贯彻实施。坚持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制度，完成了甘孜县人大常委会备案审查网络平台建设，提高了报送备案审查的时效性，全年向州人大常委会提请备案审查文件8份。

各位代表，不忘来路，方得始终。我们由人民选举产生，只有对人民负责，为人民尽责，才能不负重托；我们受人民监督，只有依法履职，担当作为，才能不负众望。

三、突出主体地位，发挥代表作用

一年来，县人大常委会积极拓展代表履职方式和路径，实现代表工作和常委会工作深度

融合，为代表履职提供舞台，为人大作为增添活力。

（一）加强代表建议办理。认真总结代表建议意见办理工作经验，出席了县政府代表建议意见办理交办会，并提出了有建设性、可操作性的意见；坚持召开代表建议意见办理工作见面会，进一步修订完善了建议意见办理工作办法，切实指导代表建议意见办理工作，有力提升了办理质效。县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期间收到的119件建议意见，办复率100%，代表满意率或基本满意率达97%。

（二）深化代表主题活动。按照省、州人大常委会安排，认真开展人大代表走访企业、走访群众专项工作（简称“双走访”），实现代表主题活动重心下移、深度融合。广大代表主动履职，在“双走访”专项工作中坚持群众至上、以民为本，擦亮了代表“名片”，展示了代表作为，提升了活动实效。一年来，驻甘孜县省、州人大代表以及县、乡人大代表共走访群众2000余人次，走访企业20个。牵头组织北路片区八县省州人大代表在甘孜县开展对脱贫攻坚产业发展情况的专题视察调研活动，展现了甘孜县自脱贫攻坚工作开展以来取得的成果，形成了详实的专题调研报告，得到了州人大常委会的认可。

（三）畅通代表履职渠道。邀请代表更广泛、更深入参与常委会工作，全年邀请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参与视察调研、执法检查等工作180余人次。组织代表50余人次参加专委会会议、法院庭审旁听、检察院开放日等活动，扩大代表履职渠道，进一步丰富了闭会期间的代表履职活动。

（四）优化代表履职服务。加强工作对接，联系相关单位为代表持证视察、依法约见提供方便、创造条件。坚持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制度，定期开展走访，帮助代表解决履职以及日常工作生活中的实际困难和问题，营造人更熟、心更近、情更浓的团结和谐氛围。采取“送教上门”等方式，为各级代表征订

《人民权力报》《民主法制建设》《中国人大》等报刊，强化了代表的学习。加强代表履职先进事迹宣传推介，激发代表履职热情，提高代表履职影响，先后向州人大常委会报送4名代表抗疫先进事迹。强化代表履职能力建设，全年组织省、州、县、乡四级人大代表参加省、州、县培训5期24人次，学习考察12人次。

(五) 汇聚代表抗疫力量。疫情汹涌，不容旁观。在疫情期间，常委会及时向各级人大代表发出倡议，引导广大代表勇毅逆行，投入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全县各级人大代表闻“令”而动，以纯朴而厚重的情感与人民大众手足相抵、休戚与共。有无惧防护有限、不折不扣在村组每一寸土地上落实防控指令，甚至献出生命的基层干群中的代表；有唯恐虑事不周、恪尽组织和调度职责的党员干部中的代表；有热情守望相助、踊跃捐款捐物的代表；有克服各种困难、全力组织和投入复工复产的代表，共同汇聚起“尘埃之微，补益山海；萤烛之光，增辉日月”的感人力量。

各位代表，千变万变，主体不变。常委会将始终尊重代表主体地位，努力找准差距，补齐短板，不断改进方法，改善服务，为代表依法履职创造条件，让代表的主体作用得到充分发挥。

四、加强自身建设，激励创先争优

一年来，县人大常委会以扎实有力、持之以恒的举措，不断激发工作凝聚力和创造力，确保全县人大工作紧跟时代步伐、富有时代特色。

(一) 突出政治建设。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从党组和机关两个层面，健全并坚持政治理论学习制度、民主生活会制度，确保学好政治理论，用好批评和自我批评武器，增强政治自觉。坚持把政治规矩和政治纪律挺在前面，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廉政建设各项规定，驰而不息转作风，营造良好政治生

态。坚持把主体责任扛在肩上，切实履行党建、意识形态、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保持正确导向。接受县委第三巡察组巡察，对反馈的问题高度重视，开展了彻底的整改工作。

(二) 提升履职水平。县委高度重视人大工作，多种形式听取人大工作汇报11次，作出批示9次，落实乡镇人大规范化建设经费及代表考察学习经费，大力支持和保障人大依法行使职权。常委会切实加强能力建设，定期开展集体学习、进行专题研讨，深入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宪法法律和人大理论，组织常委会机关干部赴外地参加学习培训考察，人大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解决问题的能力不断提升。大力宣传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人大工作经验和代表履职典型，全年在州、县等微信公众号上用稿20余篇，州人大常委会工作动态采纳使用稿件10余篇。

(三) 保持上下联动。开展乡镇人大规范化建设工作，按照“六有”（有办公阵地、有工作制度、有专职人员、有计划总结、有档案台账、有宣传氛围）标准，在全州率先全面完成乡镇人大规范化建设任务，全县21个乡镇建立了21个代表联络站（代表之家），切实为代表在“家”参加学习培训、接待选民、向选民述职等活动提供场所和阵地。落实常委会领导分片联系、委室对口联系乡镇人大工作制度，指导各乡镇在人大议事规则、议案建议办理、代表履职活动、代表履职管理等方面健全机制保障，指导各乡镇按时召开人民代表大会，逐步实现规范化、制度化。每年组织乡镇人大主席培训、学习2次以上，全面加强能力建设，有效提升了甘孜县基层人大工作实效，增强了乡镇人大工作的内生动力。围绕重要监督议题，推行县乡两级人大联动开展执法检查、视察调研，密切工作协同，形成工作合力，扩大小县人大“一盘棋”效应，提升全县人大工作整体水平。

(四) 重视信访工作。常委会高度重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坚持把接待群众来信来访作为了解民意、关注民生、维护民利、促进和谐

的一项重要工作，通过及时转办、交办和持续跟踪督办，推动问题解决。全年共受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32件（次），接待来访群众42人，有效化解了矛盾，促进了社会和谐。

各位代表，一年来，常委会在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指导下，想人民之所想、急人民之所急，为人民利益鼓与呼，为人民依法行使权力，充分发挥了人大和人大代表的职能作用，用初心担当、用使命责任、用辛勤付出，开创了人大工作新局面。

一木难为林，众志方成城。常委会工作的发展和进步，得益于县委的坚强领导，饱含着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全体人大代表、人大工作者的协同奋进，离不开“一府一委两院”的积极配合，源自于全县人民以及社会各方面的理解支持。在此，我谨代表县人大常委会向大家表示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回顾过去一年，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常委会工作与法律的要求和人民的期望还存在一定差距，主要表现在：常委会会议的审议质量有待提高，监督实效有待增强；代表作用发挥仍显不足，代表履职管理和监督制度还需进一步探索。对此，我们将认真听取各位代表和各方面意见，自觉接受人民群众的监督，以奋发有为的精神和求真务实的作风，进一步做好各项工作，推动人大制度和人大工作与时俱进。

2021年工作安排

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建党100周年，也是“十四五”规划谋篇开局之年。县委第十二届七次全会，对甘孜县2021年的经济社会发展提出了宏伟的奋斗目标，对做好人大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2021年，县人大常委会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中央第七次西藏工作座谈会和省委十一

届八次全会、州委十一届十次全会精神，紧扣县委十二届七次全会确定的“以热烈庆祝建党100周年为契机，统筹抓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持续维护社会稳定，巩固拓展脱贫攻坚，聚力产业升级、生态文明建设、中心城市建设、民生保障、党的建设五项任务”的工作思路，依法履职、奋力作为，加快建设团结富裕文明美丽生态繁荣新甘孜。重点要抓好以下几项工作。

一、在强化政治建设上勇担当

强化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政治机关属性，始终不渝坚持党的领导，旗帜鲜明站稳人民立场，坚定不移地担当起宪法和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自觉做到党有所指、我有所向，民有所呼、我有所应，法有所赋、我有所为，更好地实现党的领导、人民当家做主和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对标县委大事要事依法行使人大决定权，聚力县委重大决策部署依法行使人大监督权，紧扣县委意图依法行使人大人事任免权，切实体现政治担当，维护全县大局，保持正确方向。

二、在增强监督质效上下功夫

围绕“三大攻坚战”，调研政府债务管理及化解工作，关注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情况，开展《环境保护法》执法检查，跟踪乡村振兴战略规划实施。围绕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加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执行情况及决算、国有资产管理、审计等工作的审查和监督，推进预算联网监督制度化建设。围绕“十四五”规划实施，开展专题视察，加强对县域内发展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围绕改善民生福祉，瞄准乡村振兴、生态保护、教育卫生、公共安全、交通住房、耕地保护等民生领域，实施工作监督，大力促进民生进一步改善。围绕推进法治甘孜建设，强化司法监督举措，重点审议法院、检察院、公安、司法行政等工作，审议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并